

# 泗洪县居民小区安居工程项目工程量清单编制说明

## 一、工程概况：

- 1.1 建设单位：泗洪县城市管理局
- 1.2 工程名称：泗洪县居民小区安居工程项目
- 1.3 项目地址：本工程位于宿迁市泗洪县
- 1.4 项目情况：本工程为泗洪县居民小区安居工程项目。

## 二、编制范围：

本工程为泗洪县居民小区安居工程项目。包括停车位改造、屋面防水维修、外立面维修等，具体内容详见图纸及清单。

## 三、编制依据：

1、根据甲方提供的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本工程依据《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标准》（GB/T50500-2024）、《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工程量计算标准》GB/T50854—2024、《通用安装工程工程量计算标准》GB/T50856—2024、江苏省建筑与装饰消耗量（2026）、2009江苏修缮建筑定额等进行列项以及工程量计算、营改增之后相关规定及其他有关政策文件。

2、材料价格按2026年第4期《宿迁工程造价管理》执行，无信息价的按市场价执行。

3、人工价格按照苏建函价（2026）27号文《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关于发布建设工程人工工资指导价的通知》计取。

## 四、具体计算说明：

1、本工程为维修改造工程，具体地点施工时应由招标人确定方可实施，最终以现场实际完成工程量结算。

2、本项目均使用预拌砂浆、预拌混凝土。

3、图纸未注明的项目做法按清单描述报价，如清单描述与图纸不符除特别说明外，投标人报价按图纸说明报价。

4、投标报价应遵照清单特征描述并结合设计图纸，清单未描述准确而图纸设计有的项目，投标人应将全部工作内容包含在综合单价内，投标单位在编制投标报价书前，应认真复核工程量清单，对项目特征描述有疑问的、工程量出现漏项和存在偏差的项目，应及时以书面形式提请招标人澄清或修正。

5、除非合同另有规定，投标人在工程量清单中所列报的单价及总价均已包括实施和完成合同工程所需的劳务、材料、机械、质检、安装、缺陷修复、管理、利润、规费及税金等费用，以及合同明示和暗示的所有责任、义务和一般风险。。

**特别说明：**

1、本编制说明是本次项目的组成部分与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图纸具有同等效力。

2、本编制说明未尽事宜，执行《GB/T50500-2024》及招标文件有关规定。

**五、不可竞争费计取：**本工程不可竞争费详见工程量清单。